

## 壹、交換學生計畫簡介

### 簡介:

國立臺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交換學生」係指學生在學期間，以本校學生身分至國外大學修習一學期或一年之課程，課程結束後簽約學校將核發正式成績證明或修課證明給同學。申請管道為透過本校與國外大學簽訂交換學生協議選送。

### 事前準備:

要實現在國外大學短期交流的理想，完善的準備工作是很重要的!以下幾點事前準備事項提供給各位同學參考：

#### 加強語言能力與準備語言測驗

加強自身語言能力並參與各類語言檢定測驗取得證明。

#### 維持良好在校成績

優異的在校成績亦為同學通過交換學生甄選的另一項必備條件，取得與學業相關之各項檢定認證是對於交換學生之資格錄取有利的加分條件。

#### 簽約學校的選定

充分了解簽約學校及科系並經過審慎考慮後再提出申請，才不會造成交換期間發生與期望不符之情況。

#### 課程規劃

計畫出國前同學需先行詢問學系或各開課單位，確認在國外修習之課程是否能夠在回校後抵免學分，以及交換期間學系是否有相關的選課規定需要遵循等，以避免返國後出現課業斷層或被延畢之狀況。

#### 申請時程與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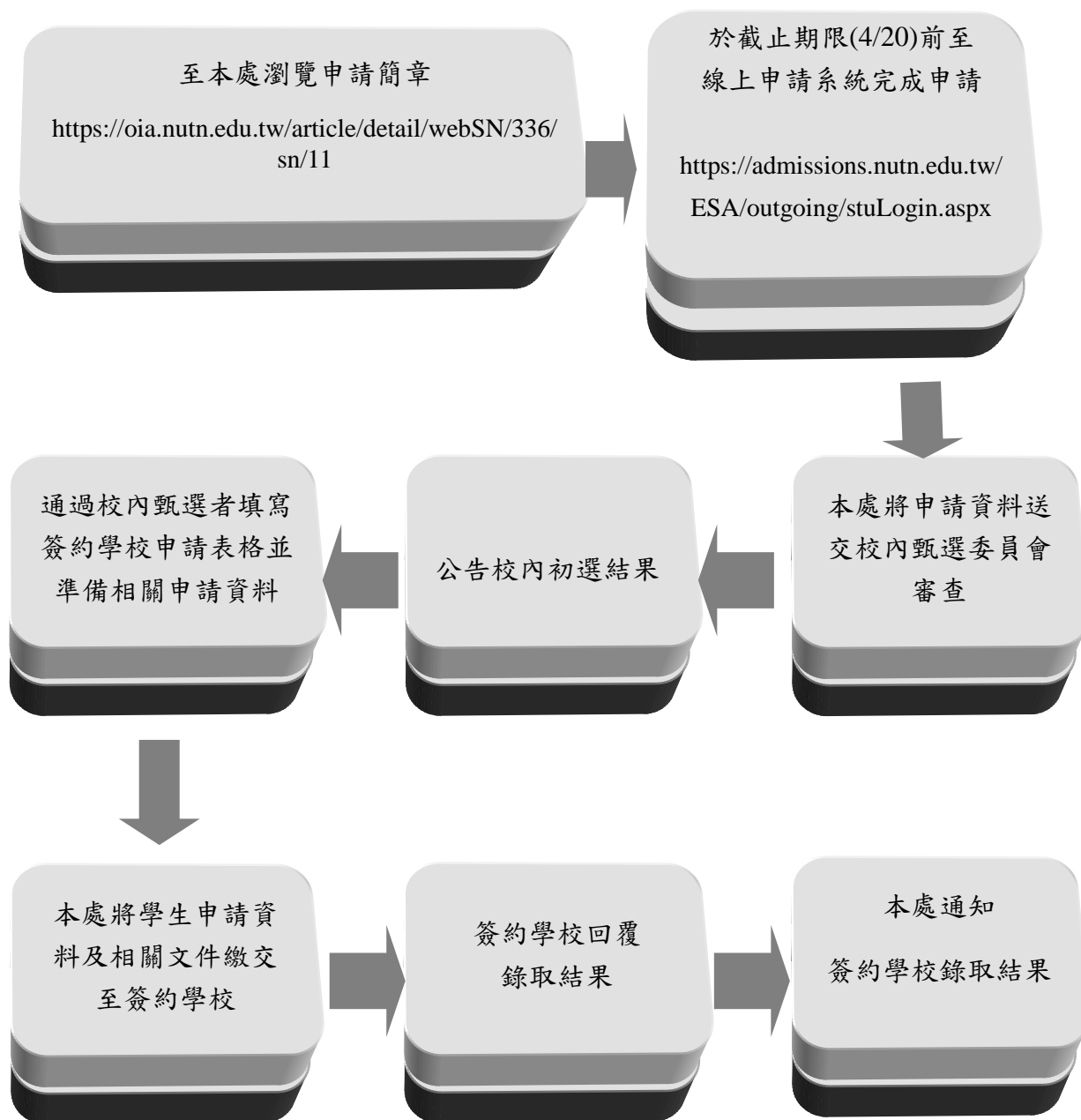
本校於每年 11 月辦理下一學年度之交換學生計畫甄選（舉例：114 年 11 月甄選 115 年 8 月至 116 年 7 月間出國之交換學生）。欲申請至簽約學校交換就讀的同學須通過校內甄選，取得本校推薦資格並不代表已取得簽約學校之錄取，仍需透過向簽約學校提出申請，最後由簽約學校決定是否錄取，被簽約學校拒絕錄取者，交換學生資格隨即喪失，本校將不負責重新分發學校。

## 本校交換學生注意事項：

1. 交換學生交換期限以一學期為原則，一年為限，交換期限為一年者不得再申請延長，修業年限內限交換一次。
2. 交換學生以選讀生身份於簽約學校就讀，不得要求獲取該校學位。
3. 交換學生由本校甄選推薦，其入學許可之審核由簽約學校核定。若被簽約學校拒絕入學者，其交換學生錄取資格隨即取消，本處不負責重分發交換學校，同學不得有異議。
4. 若有具體理由或不可抗力情事，需提前結束交換計畫，需先告知本處並取得兩校同意；未徵得兩校同意前，不得任意終止並返國。
5. 除因不可抗力情事，且附具體證明，交換學生皆不得任意放棄交換資格或提前返國；無故放棄或提前返國者，需繳交該生所就讀本校當學期學費二分之一罰款至本校校務發展基金，且不得參加往後交換學生甄選。
6. 交換學生(含延畢生)仍須在本校註冊並依相關規定繳交學雜費。生活費、保險費、住宿費、往返機票費、簽證費及其他開支均需自行負擔。
7. 交換學生皆需自行辦理宿舍申請、簽證、選課、學分抵免、機票、機場接送及保險等個人事宜。
8. 除學生平安保險外，交換學生需於出國交換前自行購買足額之保險(含醫療、意外、海外急難救助等)。本處不負責替同學購買保險之責任與義務，若學生未購買保險，本處保有取消其交換資格之權利。
9. 本計畫並未保證可申請到簽約學校宿舍，本處不負責協助宿舍申請，各校亦無保證提供校內宿舍之責任；未申請到宿舍之同學，本處不負責與簽約學校協調，同學需自行安排外宿事宜。
10. 若因個人因素無法取得學生簽證者，錄取資格即取消，本處不負責協助學生辦理簽證。
11. 簽約學校不具接機義務，同學需自行安排抵達簽約學校交通問題。
12. 計畫結束後，必須按時回到本校原就讀學系繼續就讀或完成畢業手續，不得擅自延長交換期。如有違反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本校校規處置。
13. 交換期間不得辦理本校畢業或休學手續，若有渠等事情發生，其交換學生身份隨即取消。
14. 具役男身份同學需依法完成緩徵手續，並於交換期結束後準時返國，不得有滯留國外之情形；如有違反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15. 交換學生返國後不論抵免學分與否，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學雜費。
16. 學分抵免須於出國前由學生先與所屬學系/系主任或各開課單位及任課老師充分溝通學分抵免事宜。返國後學分抵免，係依照所屬學系或單位規定辦理，本處不負責及保證在簽約學校所修學分能全數抵免，亦不負協助學分抵免等事宜。若因學分抵免問題導致無法如期畢業者，需自行承擔後果。
17. 於簽約學校所修學分，不保證可抵免至本校相同學分數；若因該校學分算法與本校算法不同，損失部分學分數，本處不負任何責任，亦無替同學爭取抵免至相同學分數之責任。
19. 學分抵免需於辦理本校畢業手續前完成；畢業手續完成後，即不得再要求辦理學分抵免。出國交換期間該學期本校成績單「無」顯示操性成績和班排(如要申請雙主修者請特別注意，經專案核可修習南大校內課程者亦同)。
20. 交換學生每學期仍需辦妥本校註冊手續(註冊程序同一般生)，可委託家人或朋友代辦；在交換期間請和在臺灣家人保持密切聯絡、留意在簽約學校行為舉止。若更改電子郵件一定要主動告知本處，以免無法聯絡。本處若有任何訊息公告皆會以電子郵件通知，請隨時保持電子郵件順暢，以免遺漏重要消息。

21. 於交換計畫結束返校後之宿舍申請，需於宿舍申請前洽本校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本處不負責宿舍安排。本處僅負責交換學生行政作業業務，有關同學在校其他行政作業方面，仍需自行洽各行政單位。
22. 同學於接獲入學通知後，應自行洽詢各國在台之簽證辦事處辦理簽證，本處不協助辦理。
23. 返國義務：經學校推薦赴外之交換學生，須於返國 2 週內將出國期間之心得報告電子檔繳交予本處，必要時須配合本處辦理之座談會公開發表出國期間之經驗分享。
24. 音樂學系交換學生返國時若須要抵免「專業」科目，則須另行繳納個別指導費用。

## 貳、交換學生申請流程圖



## 參、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交換學生甄選申請簡章

### 一、宗旨及申請原則

為拓展本校學生之國際視野，及提昇本校學生之國際觀，本校鼓勵學生赴國外大學交換以一學期或一學年為原則。

### 二、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交換學生甄選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準備申請資料	即日起	如要申請校內獎學金者，須檢附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B1 以上證明
申請資料繳交	114.04.01~114.04.20	請至申請系統進行申請 <a href="https://admissions.nutn.edu.tw/ESA/outgoing/stuLogin.aspx">https://admissions.nutn.edu.tw/ESA/outgoing/stuLogin.aspx</a>
公告校內審查錄取名單	114.06.10後	
錄取確認或放棄	114.07.01前	
交換出國期間	115.02-115.07	依各簽約學校學期制為準

### 三、申請條件

1. 大學部一年級(含)以上/碩士班一年級(含)以上/博士班一年級(含)以上之本校學生(含進修部)。
2. 非中華民國國籍之本校學生可參加交換學生甄選(領有臺灣獎學金者不得申請，領有其他獎學金者請先行詢問是否可於出國期間或返國後繼續領取)，但不得交換至其原屬國家境內之學校。

### 四、報名方式

1. 申請資料繳交期間為114年4月1日(星期二)至4月20日(星期日)，申請網址如下  
<https://admissions.nutn.edu.tw/ESA/outgoing/stuLogin.aspx>
2. 申請資料包含：
  - (1)個人資料(申請系統會自動帶出個人資料，請確認資料是否正確)
  - (2)本校中文「歷年成績單」及「各學期之名次證明」(中文版)
  - (3)至簽約學校之讀書或研究計畫(須含修課計畫書及課程名稱、至少500字、格式不拘、A4單面兩頁為限、中文版)
  - (4)語言能力證明(TOEFL/IELTS/日語檢定等)(申請大陸地區交換者可免繳，但欲申請獎學金者必須檢附語言成績)
  - (5)中文推薦函2封(無須紙本，請申請人進入系統後填寫推薦人電子郵件並主動提醒推薦人收信填寫)(2封推薦函請邀請不同人推薦，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至少需1封推薦函由系上專任教師推薦，博士班學生至少需1封推薦函由指導教授推薦)
  - (6)自傳(含學經歷、A4單面兩頁為限、中文版)
  - (7)保證人同意函(請從申請系統下載使用，完成簽署後上傳)
  - (8)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其他證明、社團表現、獲獎等)

3. 繳交資料說明:

- (1)成績單：大學部、碩士班或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尚未有在本校前一學年成績者，請繳交高中、大學或碩士班成績單。若因休學無當年度在校成績者，可遞交休學前成績。
- (2)語言能力證明：校內審查成績評分方式，請參考下列各類語言檢定與CEFR對照表。已參加語言考試但尚未收到成績者，可於申請交換學生時先行列印網路成績，以暫代正本繳交。

### 五、審查方式

1. 校內審查程序:由校內各院代表組成之甄選委員會進行審查。
2. 甄選委員會得依實際審查需要，必要時安排與學生面談。
3. 簽約學校仍會再次審查，若被簽約學校拒絕入學者，其交換學生錄取資格隨即取消，本處不負責重新分發。

### 六、其他注意事項

1. 申請者不得任意更換學校。
2. 本梯次申請之交換學生最遲須於115年3月31日前出國，若無法於115年3月31日前出國者則取消交換資格。
3. 通過校內甄選的同學，僅代表獲得本校推薦至簽約校之交換學生資格，並不代表已獲該校錄取，所有同學皆需再經過簽約學校審核。如未獲得該校錄取，不得要求改分發他校。
4. 各校申請資料及條件得依該校之規定變動而更改。
5. 已獲本校外國學生獎助金之外國學生或領有其他獎學金之本校學生，請先行詢問是否可於出國期間或返國後繼續領取。

### 七、交換學生義務

1. 交換學生於簽約學校完成註冊手續後，即視同該校學生，應遵守該校一切規定，並不得做出有損兩校校譽情事，如有違反情況得同時接受兩校校規處置。
2. 交換期間請密切與本校保持連繫，並留意自身安全。
3. 所有參加本校交換學生計畫之學生，須於出國前完成出國程序單，抵達簽約學校後14日內須回傳抵達通知單，並於每個月1日填寫研修報告單，於返國後2週內繳交交換學校研修之心得報告電子檔乙份。
4. 交換學生返國後，應履行義務並協助及輔導本校同學，於本處辦理交換學生相關座談會時，配合提供諮詢及必要資訊。

### 八、本校交換學生連結

<https://oia.nutn.edu.tw/%e7%9b%b8%e9%97%9c%e8%b3%87%e8%a8%8a/>

<https://admissions.nutn.edu.tw/ESA/outgoing/stuLogin.aspx>

## 肆、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簽約學校相關資訊

請同學注意：赴韓國釜山外國語大學交換需同時在本校及簽約學校繳交相關學費。

編號	學校	申請資格及注意事項(依實際狀況調整)	甄選名額
歐洲			
1	法國巴黎高等 電子學院 Institut supérieur d'électronique de Paris	1. TOEFL CBT 213 或 ITP 550 或 iBT 79 以上 2. 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2 名
亞洲			
2	日本琉球大學 University of the Ryukyus	1. RISE Program <a href="https://ges.skr.u-ryukyu.ac.jp/future-students/program/rise/">https://ges.skr.u-ryukyu.ac.jp/future-students/program/rise/</a> 2. 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1 名
3	日本獨協大學 Dokkyo University	1. 日檢 N5 以上 2. 一學期至少需修習 6 門課，課程可參考 <a href="https://www.dokkyo.ac.jp/english/exchange/program/japanese.html">https://www.dokkyo.ac.jp/english/exchange/program/japanese.html</a> 3. 所有交換學生都必須要修習日語課程 4. 宿舍不在校園內，住宿費約日幣 58,000-70,000 / 每月 5. 研究生僅能於春季班交換並交換一年	3 名
4	韓國又松大學 Woosong University	1. 到商學院交換至少已修習一年的 BBA 或半年的 MBA 課程 2. 其他學院交換須具備韓國語等級考試(TOPIK)三級以上的成績 3. 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1 名
5	韓國加圖立大學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Korea	1. 限大學部學生申請 2. 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3. 修習韓語學習班需另繳費用	3 名
6	韓國京畿大學 Kyonggi University	1. 限修習大學部課程 2. 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3. 修習韓語學習班需另繳費用 10 週約韓幣 600,000 元	2 名
7	韓國釜山外國語 大學 Busan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1. 限大三大四學生申請 2. 除繳交本校學費外須另繳韓國釜山外國語大學費用每學期約美金 1,400 元 3. 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4. 修習韓語學習班需另繳費用	2 名

8	韓國全南國立 大學 Chonnam National University	1.韓語集中課程在麗水校區上課 2.英文課程列表網址： <a href="https://international.jnu.ac.kr/Program/CouseInEnglish.aspx">https://international.jnu.ac.kr/Program/CouseInEnglish.aspx</a> 3.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5 名
9	越南峴港大學 所屬經濟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Danang-University of Economics	1.語言成績 TOEFL iBT 65 或 IELTS5.5 以上 2.課程以英語授課 3.限經營與管理學系或輔修經營與管理學系之學生 4.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3 名
10	華東師範大學	1.春季班不接受交換期間應屆畢業或延畢同學申請 2.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3.僅接受臺灣學生申請	2 名
11	安徽大學	1.限本校人文學院及行政管理學系學生申請 2.須支付校內或校外住宿費 3.僅接受臺灣學生申請	2 名

## 國立臺南大學交換學生獎學金甄選要點

102 年 10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4 年 10 月 7 日 104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 年 1 月 13 日 104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 年 12 月 14 日 105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2 月 20 日 107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臺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高等教育品質，培養及拓展本校學生之國際視野，特訂定國立臺南大學交換學生出國獎學金甄選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申請資格
  - (一)本校在學學生。
  - (二)具本校短期交換學生資格，出國交換至少一學期。
  - (三)在校成績平均達全班前 50%。
- 三、實際補助金額與名額，得依當年度預算審核調整。(依公費留學生請領數額按比例補助-非全額)
- 四、語言能力規定：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B1 以上(如附件一)方可提出申請，並於申請時繳交相關證明文件。
- 五、甄選程序：由本校交換學生甄選委員會負責；甄選委員會由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國際長、各學院院長組成；會議由國際長召開並由副校長主持。
- 六、本獎學金補助本校學生出國之學雜費、生活費(依據公費留學生請領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一覽表，如附件二)、機票等項目。
- 七、獲補助學生返國後，須於一個月內繳交相關資料至國際事務處辦理核銷作業。
- 八、曾獲此獎學金通過補助但無故放棄資格者，不得再提出申請。本校出國交換學生赴國外研修期間，應保有學校學籍，如有休學、退學、申請提前回國或畢業、不返國接續完成學業者，須歸還全額獎學金。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CEFR 語言能力 參考指標		A1 Breakthrough	A2 Waystage	B1 Threshold	B2 Vantage	C1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全民英檢 GEPT			初級	中級	中高級	高級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 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Key English Test(KET)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PET)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FCE)	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CAE)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 能力測驗 BULATS			ALTE Level 1	ALTE Level 2	ALTE Level 3	ALTE Level 4
外語能 力測驗 FLPT	三項筆試 總分		105~149	150~194	195~239	240~330
	口試級分		S-1+	S-2	S-2+	S-3 以上
全球英檢		A1	A2	B1	B2	C1
托福 TOEFL	紙筆型態 PBT		390 以上	457 以上	527 以上	560 以上
	電腦型態 CBT		90 以上	137 以上	197 以上	220 以上
	網路型態 IBT			42 以上	72 以上	95 以上
多益測驗 TOEIC			225 以上	550 以上	785 以上	945 以上
大學校 院英語 能力測 驗 CSEPT	第一級		130~169	170~240	-	-
	第二級		120~179	180~239	204~360	-
雅思 IELTS				4 以上	5.5 以上	7 以上
全民網路英語能力檢定 NETPAW		基礎級	初級	中級	中高級	高級
通用國際英語能力分級 檢定 G-TELP		Level 5	Level 4	Level 3	Level 2	Level 1 (75-90 分)
阿拉伯語 APT (Arabic Proficiency Test)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俄語 TORFL (Test of Russian as a Foreign Language)		初級	基礎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CEFR 語言能力 參考指標		A1 Breakthrough	A2 Waystage	B1 Threshold	B2 Vantage	C1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日語 JLPT (Japanese-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N5	N4	N3	N2	N1
韓語 TOPIK (Test of Proficiency in Korean)	舊制	初級(一級)	初級(二級)	中級(三級)	中級(四級)	高級(五級)
	新制	TOPIK Level 1	TOPIK Level 2	TOPIK Level 3	TOPIK Level 4	TOPIK Level 5
土耳其語 ADP (Avrupa Dil Portfolyosu)		A1	A2	B1	B2	C1
法語	TCF (Test de Connaissance du Français)	100~199	200~299	300~399	400~499	500~599
	DELF(Diplôme d'É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D ALF(Diplôme Approfondi en Langue Française)	DELF A1 DELF Pro A1	DELF A2 DELF Pro A2	DELF B1 DELF Pro B1	DELF B2 DELF Pro B2	DALF C1
德語	Goethe- Zertifikat	A1	A2	B1	B2	C1
	ZD(Zertifikat Deutsch)	A1	A2	B1	B2	C1
西班牙語 DELE (Diplomas de Español como Lengua Extranjera)		A1	A2	B1	B2	C1
華語 TOCFL (Test of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入門級	基礎級	進階級	高階級	流利級

## 公費留學生請領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一覽表

附件二

(實際補助金額得依當年度預算審核調整並依年支生活費按比例補助-非全額)

一、學費：一學年以美金三萬元為補助上限(三萬元以內檢據核實發給，學費匯率以繳費當日為準)，不足一年者按比率計算核發，就讀未滿一學期(季)，依校方規定退還學費者，其所退還之學費應繳還教育部。學費認定有疑義時，由本部審核認定之。			
二、生活費：(單位：美金)			
地區/國家		城市或地區	年支生活費
美國	城市	紐約市(New York City)	20,000
		舊金山市(San Francisco)、芝加哥市(Chicago)、洛杉磯市(Los Angeles 含 Anaheim)、史丹佛市(Stanford)、柏克萊市(Berkeley)、波士頓市(Boston)	18,000
		其他城市	17,000
日本	城市	大阪府、京都府、東京都、橫濱市、福岡市、長崎市、名古屋市、廣島市、岡山市	20,000
		其他城市	18,000
俄羅斯	城市	莫斯科市(Moscow)	20,000
		聖彼得堡市(St.Petersburg)	18,000
		其他城市	15,000
歐洲	城市	倫敦(London)、巴黎(Paris) 奧斯陸(Oslo)、日內瓦(Geneva) 哥本哈根(Copenhagen)、蘇黎世(Zurich)	20,000
		牛津市(Oxford)、劍橋市(Cambridge)	19,000
	國家	挪威、芬蘭、瑞典、冰島、丹麥、德國、荷蘭、比利時、瑞士、盧森堡、奧地利、法國、義大利、西班牙、葡萄牙、英國、愛爾蘭	18,000
		其他歐洲國家	15,000
加拿大			17,000
紐澳	城市	雪梨(Sydney)	18,000
		墨爾本(Melbourne)、布里斯班(Brisbane)	17,000
		其他城市	15,000
上述以外之其他國家及城市			12,000
註：1.已列城市或地區者，依已列之標準支給，未列者依各國家之標準支給。 2.本標準奉行政院九十四年五月十二日院授主忠五字第0940003332號函暨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院授主忠五字第0950002659號函同意備查，嗣後如有調整，則依新調整之公費標準支給。 3.本公費撥款作業悉依教育部會計作業程序辦理。 4.身心障礙公費留學生相關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規定，依教育部身心障礙公費留學生公費項目及支給數額標準表(如附表2，第16、17頁)辦理。			

## 陸、獎學金相關資訊

1. **教育部學海飛颺計畫(申請時間同本校交換學生甄選時程，無須另行準備文件)**
  - (1)補助期限以一學期(季)或一學年為原則，本部補助每人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其補助額度得依本部當年度經費預算調整。
  - (2)教育部係部分補助計畫總經費，並授權薦送學校依其薦送計畫，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補助經費項目可包含學費、來回機票及生活費，學校配合經費不得少於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之20%。
  
2. **教育部學海惜珠計畫(申請時間同本校交換學生甄選時程，無須另行準備文件)**
  - (1)應有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認定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相關補助資格。
  - (2)教育部係部分補助計畫總經費，並授權薦送學校依其薦送計畫，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補助經費項目可包含學費、來回機票及生活費，學校配合經費不得少於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之20%。
  
3. **本校提供之獎學金：**由當年度經費項下支應。

註：申請教育部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計畫注意事項如下：

- (1)需已有語言證明B1以上及在校成績排名達全班前50%；符合申請獎學金資格者，無須另外準備申請文件，本校審查委員會一併審查獎學金獲獎資格。
- (2)申請大陸地區交換者無法申請教育部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計畫獎學金，符合獎學金申請條件者獎學金由本校經費支應。
- (3)非本國籍學生無法申請教育部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計畫獎學金，符合獎學金申請條件者獎學金由本校經費支應。
- (4)獲獎學金同學在交換學校研修學分必須以學生科系專業領域為主。
- (5)受獎期限：最遲須於 115 年 3 月 31 日前出國，補助期間為一學期至一年。
- (6)學海飛颺及學海惜珠計畫擇一申請。

## 柒、注意事項

## 1. 出國申請(校內手續)辦理事項

項目	辦理事項	相關單位	備註
1	選課	國際處、教務處、院、系、所、開課單位	1.告知教務處因交換學生計畫，出國期間無法選課 2.抵免學分部分：學分抵免須於出國前由學生先與所屬學系/系主任或各開課單位及任課老師充分溝通學分抵免事宜。返國後學分抵免依照所屬學系規定辦理，本處不負責及保證在簽約學校所修學分能全數抵免，亦不負責協助學分抵免等事宜。若因學分抵免問題導致無法如期畢業者，需自行承擔後果
2	宿舍申請	學務處生輔組	向生輔組申請是否可以保留宿舍及下學年度宿舍申請
3	役男出境手續 (女生免)	學務處生輔組	出國6週前須至軍訓室辦理
4	註冊	總務處出納組	於開學前由本人或代理人完成繳費

2. 出國期間及返校相關事項

辦理事項	辦理程序	注意事項
學分抵免事宜	1.辦理抵免學分相關事宜 2.與所屬學系/系主任或各開課單位及任課老師充分溝通學分抵免事宜 3.學生回國後持簽約學校成績至教務處辦理學分抵免(開學後 2 週內辦理完畢)	至大陸地區簽約學校之交換學生，於交換期間所修習的學分，是否於返國抵免事宜須依現行教育部政策規定辦理
繳交心得報告	請於返國後2週內繳交心得報告電子檔及照片 10 張至本處	
辦理獎學金核銷	領取獎學金之學生請繳交心得報告電子檔、出入境戳章、機票票根、電子機票、機票收據、學費收據於返國後 2 週內至本處辦理核銷	
延長／縮短交換期限	延長交換期限： 1.先取得雙方學校同意(詢問是否尚有名額) 2.簽約學校同意後，請簽約學校承辦人發同意信至本處 3.本處發本校同意延長信至簽約學校 4.學生自行辦理簽證延簽及役男緩徵等	經本校甄選取得之交換資格，如有說明不得延長交換期者，無論兩校是否尚有名額，皆不得提出申請延長交換期限。若欲延長或縮短交換期限，需獲得雙方學校同意。延長交換期限需視兩校是否尚有名額；若兩校無多餘名額，則無法申請延長。交換學生交換期限最長為一學年，故交換期限已為一學年之同學不得再申請延長。申請一學年同學欲縮短交換期，需先取得雙方學校同意，再辦理縮短交換期手續及完成離校手續，方可離開交換學校回臺，並接受雙方學校必要之懲處；同時，獎學金獲獎資格將即刻取消，已領取之獎學金需歸還獎學金發放單位。以學程申請延畢者，若因縮短交換期提前回臺，仍需依當初申請延畢時間畢業，不得要求提前畢業。若有具體理由或不可抗力情事，須縮短交換期間或提前返國者，需提出證明及報告書，並獲得雙方學校同意，方可辦理縮短交換期間
	縮短交換期限： 1.先告知本處，並繳交申請表(說明申請縮短交換期的原因) 2.取得雙方學校同意 3.本處發同意縮短信至簽約學校 4.簽約學校發同意信至本處 5.辦理簽約學校離校手續 6.返臺	

## 捌、聯絡資訊

關於交換學生的資訊請聯絡：

1. 國立臺南大學 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組(OIA) 蔡佳恩小姐

2. 地址：700301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  
誠正大樓 B302 辦公室

3. 聯絡電話：06-2133111#856

4. 聯絡信箱：oia-1@pubmail.nutn.edu.tw



## 附錄、簽約學校系所介紹

(以下資料僅提供參考，依各簽約學校實際狀況為準)

學校	系所	
<b>法國巴黎高等 電子學院 Institut Supérieur d'électronique de Paris</b>	電子學 信息技術學	電子通信 計算機網路科學
<b>日本琉球大學 University of the Ryukyus</b>	<b>■ 法文學部</b> 綜合社會系統學科 法學專攻課程 政治、國際專攻課程 經濟學專攻課程 人間科學科 國際語言文化學科	<b>■ 教育學部</b> <b>■ 理學部</b> <b>■ 工學部</b> <b>■ 農學部</b> <b>■ 醫學部</b> <b>■ 觀光產業科學部</b>
<b>日本獨協大學 Dokkyo University</b>	德語學系 英語學系 法語學系 交流文化學系 言語文化學系 經濟學系 經營學系 國際環境經濟學系	法律學系 國際關係法學系 綜合政策學系 外國語學研究所 經濟學研究所 法學研究所 法務研究所

學校	系所	
<p>韓國又松大學 Woosong University</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鐵道物流學院 鐵道經營系、運輸物流系、鐵道電氣化系統系、鐵道建設環境工程系、鐵道車輛系統系</li> <li>■ 技術多媒體學院 電腦資訊系、遊戲多媒體系、電腦設計系、廣播通信系統系、建築系、建築工程系</li> <li>■ 保健福利學院 醫療社會福利系、活動治療系、語言·聽力治療康復學部、體育健康管理學部、幼稚教育系、兒童福利系、形象設計系，急救系、護理系，消防防災系、財產管理系</li> <li>■ 酒店餐飲烹飪學院 餐飲烹飪學部、餐飲烹飪留學系、餐飲產業經營系、餐飲烹飪營養學部、食品生物科學系、酒店觀光經營系</li> <li>■ 亞洲經營學院 國際經營學部、全球文化商務學部、日本學專業、中國學專業、韓國語言文化專業、IT 經營學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般研究生院 經營系碩士課程和博士課程、國際經營學、鐵道經營學、觀光經營學</li> <li>■ 鐵道研究生院 鐵道建設環境工程學系、鐵道電氣資訊通信工學系、鐵道技術經營系</li> <li>■ 工學·設計研究生院 建築工程系、建築系、電腦科學系、電腦設計系、遊戲多媒體系、IT 經營資訊系</li> <li>■ 經營研究生院 觀光經營系、經營系</li> <li>■ Culinary MBA 研究生院 Culinary MBA</li> <li>■ 保健福利研究生院 康復系、社會福利系、體育健康管理系、食品生命營養系</li> <li>■ Solbridge 國際商學院 國際金融、市場行銷、國際商務、創業學、資訊技術管理</li> </ul>
<p>韓國加圖立大學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Korea</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文、藝術學科</li> <li>■ 韓國語言文學 哲學、韓國史、宗教學、音樂系</li> <li>■ 社會學科 社會福利學、心理學、社會學、商業管理、會計學、法律學、經濟學、公共管理、特殊教育</li> <li>■ 自然、生活學科 化學、數學、物理學、生命科學、消費和居住學、服裝和紡織學、兒童和家庭學、食品和營養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際學科 英語語言文化、英語語言文學、中國語言文化、中國語言文學、日本語言文化、日本語言文學、法國語言文化、美國學、中國學、國際關係學、國際商學</li> <li>■ 工程學院 電腦工程學、資訊系統工程學、資訊通訊電子工程學、生命工程學、環境工程學、數碼科學、多媒體系統學</li> </ul>

學校	系所	
<p>韓國京畿大學 Kyonggi University</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文學院 國語國文、日語日文、中國語中文、文藝創作、英語英文、德語德文、法語法文、文獻情報、史學、幼稚教育、教養</li> <li>■ 法學院 法學專業、行政學</li> <li>■ 社會科學學院 社會福祉學專業、矯正保護學專業、青少年、員警行政</li> <li>■ 經商學院 經濟、應用情報統計、知識財產權、經營、貿易、會計稅務、經營情報、國際通商、觀光經營、觀光開發、酒店經營、外食組織、活動舉辦</li> <li>■ 自然科學院： 數學、電子物理、生命科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科學院 電腦科學、建築、土木工學、環境能源系統、環境工學、電子工學、機械系統工學、機械系統設計工學、產業經營工學、新材料工學、城市交通、化學工學</li> <li>■ 藝術學院 韓國畫、西洋畫、美術經營學、環境雕刻、視覺設計、產業設計、裝飾/金屬設計、陶藝學科</li> <li>■ 體育學院 體育、社會體育、體育經營、休閒體育健康、警護安全、高爾夫指導</li> <li>■ 國際學院 國際產業情報、國際關係學專業、俄國學專業</li> </ul>

學校	系所	
<p>韓國釜山外國語大學 Busan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p>	<p>■ <b>英日中學院</b> 英語系、旅遊與會展英語專業、交際與翻譯專業、英美文學與文化專業、信息科技英語專業、交際日語系、日語翻譯專業、日本語言文學專業、商務日語專業、酒店與旅遊日語專業、商務與科技日語專業、漢語系、漢語翻譯專業、中國語言文化專業</p> <p>■ <b>西方語言學院</b> 法語系、德語系、西班牙語系、葡萄牙語系、俄語系、義大利語系、歐盟地區貿易系</p> <p>■ <b>東方語言學院</b> 泰語系、印度尼西亞-馬來語系、阿拉伯語系、印地語系、越南語系、緬甸語系、土耳其及中亞語言系（哈薩克語，烏茲別克語）、中國貿易系</p> <p>■ <b>人文社會學院</b> 韓國語言文化系、韓國文學專業、對外韓語專業、外國人韓國語言文學專業、視覺傳媒系、歷史旅遊系、法律與警察系、法律專業、警察專業、外交系、社會福利系</p> <p>■ <b>商學院</b> 管理系、國際管理專業、服務管理專業、國際貿易系、資料管理系、會計與稅務行政系、會計與財務專業、稅務專業、經濟系、電子商務專業、國際文祕專業、對俄羅斯和印度貿易系、俄羅斯經貿與區域研究專業、印度經貿與區域研究專業</p> <p>■ <b>理工學院</b> 數學與信息系、計算機工程系、數字媒體工程系、多媒體專業、資訊交流專業、嵌入式信息技術系、社會體育系、社會體育專業、運動管理專業、高爾夫專業</p>	<p>■ <b>研究生院</b> 英語文學系、日本文學系、中國文學系、法學系、韓國系、對外韓語系、國際區域系、比較文學系、電子計算機系、社會體育系</p> <p>■ <b>博士課程</b> 英語文學系、日本文學系、中國文學系、法學系、韓國系、對外韓語系、國際區域系、比較文學系、電子計算機系、社會體育系</p> <p>■ <b>教育研究院</b> 國語教育專業、英語教育專業、日語教育專業、一般社會教育專業、產業信息教育專業、數學教育專業、體育教育專業、對外韓語教育專業、歷史教育專業</p> <p>■ <b>國際貿易管理研究院</b> 中國貿易管理專業、東協國家貿易管理專業</p> <p>■ <b>翻譯研究院</b> 韓英專業、韓日專業、韓中專業、韓英日專業、韓英中專業</p> <p>■ <b>對外英語教學 (TESOL) 研究院</b> TESOL 專業</p> <p>■ <b>工商管理碩士課程</b></p>

學校	系所	
韓國全南國立 大學 Chonnam National University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ccounting</li> <li>■ Animal Science</li> <li>■ Aquaculture</li> <li>■ Architectural Engineering</li> <li>■ Artificial Intelligence</li> <li>■ Biological Sciences</li> <li>■ Biology Education</li> <li>■ Biotechnology</li> <li>■ Biotechnology &amp; Bioengineering</li> <li>■ Business Administration</li> <li>■ Communication</li> <li>■ Data Science Convergence</li> <li>■ Department of Computer Engineering</li> <li>■ Department of Software Engineering</li> <li>■ Dept. of Applied Biology</li> <li>■ Dept. of Chemistry</li> <li>■ Dept. of English Language and Literature</li> <li>■ Dept. of Sociology</li> <li>■ Economics</li> <li>■ Education</li> <li>■ Electrical Engineering</li> <li>■ English</li> <li>■ English Education</li> <li>■ Environment System Engineering</li> <li>■ Environment and Energy Engineering</li> <li>■ Fiber Science and Engineering</li> <li>■ Industrial Engineering</li> <li>■ Intelligent Mobility</li> <li>■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erce</li> <li>■ Major of Systems Biology</li> <li>■ Marine Bio Food Science</li> <li>■ Marine Production Management</li> <li>■ Materials Science &amp; Engineering</li> <li>■ Mathematics</li> <li>■ Mechanical Design Engineering</li> <li>■ Mechanical Engineering</li> <li>■ Molecular Biotechnology</li> <li>■ Office of Education Innovation</li> <li>■ Pharmacy</li> <li>■ Philosophy</li> <li>■ Political Science &amp; International Relations</li> <li>■ Polymer Engineering</li> <li>■ Psychology</li> <li>■ Robotics Engineering Convergence</li> <li>■ Sinology</li> <li>■ Software</li> <li>■ Veterinary Medicine</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griculture Chemistry</li> <li>■ Applied Biology</li> <li>■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Convergence</li> <li>■ Business Administration</li> <li>■ Computer Engineering</li> <li>■ Convergence Biosystems Engineering</li> <li>■ Data Science</li> <li>■ Dental Bioscience</li> <li>■ Department of Architecture and Civil Engineering</li> <li>■ Department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li> <li>■ Department of Energy and Resources Engineering</li> <li>■ Department of Integrative Food, Bioscience and Biotechnology</li> <li>■ Dept. of Animal Industry</li> <li>■ Dept. of Chemical Engineering</li> <li>■ Dept. of Chemistry</li> <li>■ Dept. of English Language and Literature</li> <li>■ Dept. of Physics</li> <li>■ Education</li> <li>■ English</li> <li>■ Environment and Energy Engineering</li> <li>■ Fisheries Science</li> <li>■ Intellectual Property Convergence</li> <li>■ Intelligent Business</li> <li>■ Law School</li> <li>■ Materials Science and Engineering</li> <li>■ Mathematics major</li> <li>■ Mechanical Engineering</li> <li>■ Oceanography</li> <li>■ Pharmacy</li> <li>■ Philosophy</li> <li>■ Polymer Engineering</li> <li>■ Sustainable architecture ICT convergence</li> <li>■ Veterinary Medicine</li> <li>■ 일반대학원</li> </ul>

學校	系所	
越南峴港大學 所屬經濟大學 <b>The University of Danang-University of Economics</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ccounting</li> <li>■ Auditing</li> <li>■ Banking</li> <li>■ Corporate Finance</li> <li>■ Financial Management</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Foreign Trade</li> <li>■ Commerce Management</li> <li>■ Tourism Management</li> <li>■ Marketing</li> <li>■ Business Administration</li> </ul>
<b>華東師範大學</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人文社會科學學院</b>                中國語言文學系、歷史學系、哲學系、政治學系、法律系、社會科學部、古籍研究所</li> <li>■ <b>社會發展學院</b>                社會學系、社會工作系、人口研究所、民俗學研究所、人類學研究所</li> <li>■ <b>外語學院</b>                英語系、日語系、法語系、德語系、俄語系、翻譯系、西班牙語系、大學英語教學部</li> <li>■ <b>對外漢語學院</b>                漢語言系、對外漢語系、漢語文化教學中心、</li> <li>■ <b>教育科學學院</b>                教育學系、教育資訊技術系、課程與教學系、高等教育研究所、職業教育與成人教育研究所</li> <li>■ <b>心理與認知科學學院</b>                心理學系、應用心理學系、發展與教育心理學研究所、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li> <li>■ <b>學前教育與特殊教育學院</b>                學前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學系、言語聽覺康復科學系</li> <li>■ <b>體育與健康學院</b>                運動學系、體育教育系、社會體育系</li> <li>■ <b>軟體學院</b>                軟體工程系、數字娛樂系、嵌入式系統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公共管理學院</b>                教育管理學系、行政管理學系</li> <li>■ <b>商學院</b>                經濟學系、企業管理系、信息學系、旅遊學系、會展管理系、房地產系、會計學系</li> <li>■ <b>金融與統計學院</b>                金融工程系、國際貿易系風險管理與保險系、統計與精算學系、金融學系</li> <li>■ <b>傳播學院</b>                新聞學系、傳播學系、廣播電視學系</li> <li>■ <b>藝術學院</b>                美術學系、音樂學系</li> <li>■ <b>理工學院</b>                數學系、物理學系、化學系</li> <li>■ <b>地理科學學院</b></li> <li>■ <b>生態與環境科學學院</b></li> <li>■ <b>城市與區域科學學院</b></li> <li>■ <b>生命科學學院</b>                生物學系、生命醫學系</li> <li>■ <b>信息科學技術學院</b>                電子工程系、通信工程系、計算機科學技術系</li> </ul>
<b>安徽大學</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數學科學學院</li> <li>■ 物理與材料科學學院</li> <li>■ 化學化工學院</li> <li>■ 生命科學學院</li> <li>■ 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院</li> <li>■ 電子信息工程學院</li> <li>■ 電氣工程與自動化學院</li> <li>■ 資源與環境工程學院</li> <li>■ 新聞傳播學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文典學院</li> <li>■ 法學院</li> <li>■ 經濟學院</li> <li>■ 商學院</li> <li>■ 社會與政治學院</li> <li>■ 外語學院</li> <li>■ 管理學院</li> <li>■ 藝術學院</li> <li>■ 文學院</li> </ul>